

项目编号：20505-2025-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山东共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 窦文杰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窦文杰

组员：



受审核方名称：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窦文杰	组长	E:审核员	2024-N1EMS-1395977	E:15.01.04
			O:审核员	2024-N1OHSMS-1395977	O:15.01.0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卢峰、徐红星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O：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消防条例》、《山东省节约用水条例》、《山东省清洁生产促进条例》、《泰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

JC/T 170-2012玻璃纤维布、GB/T 18370-2014玻璃纤维无捻粗纱布、JG/T 284-2019结构加固修复用玻



玻璃纤维布、JC/T 841-2024耐碱玻璃纤维网布、JC/T 841-2007耐碱玻璃纤维网布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4月22日 上午至2025年04月23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10月8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无碱玻璃纤维方格布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无碱玻璃纤维方格布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泰安市徂汶景区滨河片区赵庄村

办公地址：山东省泰安市新泰果都工业园4号

经营地址：山东省泰安市新泰果都工业园4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2025-04-21 9:00 上午至 2025-04-21 13:00 上午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EO生产过程控制；EO运行策划和控制；EO绩效测量和监视等。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项，轻微不符合项（2）项，涉及部门/条款：

综合部/E07.2 条款；综合部/09.1.1；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年5月23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4月23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EO 内审员能力、培训等；EO 生产过程环境、安全运行控制； EO 绩效测量和监视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相关运行要求保持较好，识别了环境因素和危险源。人员环境和安全意识等较好。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资源比较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各部门能识别的相关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监审测量，内审员能力提高。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6 年 03 月 22 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等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1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有倒班情况，三班两倒，换班时间为 7:00、19:00；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无碱玻璃纤维方格布的生产，

生产工艺流程：

原材料—上纱架--穿线--编织(关键过程)--裁切—检验-包装-入库。

特殊过程：无；

关键过程：编织过程；

外包过程：物流运输。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按照GB/T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 45001:2018标准的要求，对体系进行了策划，2024年10月08日开始全面推广实施。

受审核方形成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包括一管理手册含管理方针目标、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获取了体系运行所需的法规标准，经文审、一阶段审核的修改目前满足要求。

组织识别了相关内、外部因素，并明确了对识别出的内外部因素（企业文化、公司价值、知识积累、绩效、财务因素、资源因素、人力因素、运营因素、经济因素、政治因素、竞争力、法律法规、社会文化、技术环境、自然环境等）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式方法。

组织确定了与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顾客、供方、员工、审核机构、政府机构、社区、投资者、临近单位等。企业对这些相关方要求和期望进行监视和评审的方法有：管理者代表每年在管理评审前组织一次全面的内外部环境要素识别与评审。

组织确定了需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如：政策风险、市场需求风险、技术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经营风险等，组织考虑了适用的法律法规、客户要求变更造成的风险等。组织成立了风险/机遇管理团队，对发现的风险和机遇进行分析和评估，制定了风险管理计划，并向总经理报告风险和机遇评估结果。

该公司建立了组织机构和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和权限，目前公司设置有综合部、生产部、质量部、销售部，在《管理手册》5.3条款中得到规定，要求各岗位符合任职要求，定期进行评价，目前各部门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人员符合任职要求。

该公司建立了收集法律法规、标准和其他要求的渠道，目前收集的法律法规、标准基本齐全，能够满足产品实现需求和体系运行的要求。

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

以科技为主导，顾客满意为目标，加强质量管理，持续改进，确保满足顾客需求和期望；

强化管理，节约能源，关爱环境，预防污染；

关爱生命，关注安全，遵规守法，降低风险；

与企业的宗旨相一致，包含了持续改进、顾客满意的要求，为管理目标的建立提供了框架依据。

公司管理目标，

环境目标和指标、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

- 1、相关方环保投诉事件为 0；
- 2、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率 100%；
- 3、火灾事故为 0；
- 4、触电事故为 0；
- 5、机械伤害事故为 0；

管理目标在管理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目前的发展水平。并分解到了各个部门，根据具体情况规定了月度、年度的考核要求，管理评审前均进行了考核，查阅管理评审输入资料，各部门目标完成，总目标完成。



组织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得到策划和建立。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

为产品实现过程策划了工艺流程—提供的工艺流程图与观察到的符合。

对全体人员进行了体系文件培训、技能培训；配备相应的基础设施、人员、场地，经观察满足产品实现需求。

生产过程中需严格按照作业指导书生产，重点控制组装、调试过程中的环境、安全问题等。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作业文件、记录清单，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基本符合要求。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经查问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组织对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予以分解，并在相关职能层次部门建立分目标，查见《年度目标指标分解及汇总表》，对2024年10月-2025年3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查见2025.01.04日和2025年4月1日统计考核目标均已全部完成，编制：综合部，审批：曹丙强。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

资源配置：提供主要设备台账、人员档案等。经现场沟通配备的环保设备、办公设施、人员、场地、满足该企业产品加工、销售的需要，可以支持管理体系运行。符合要求。

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及评价：根据部门所涉及的环境因素/危险源进行识别，并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及重大危险源，提供环境因素/重大危险源评价记录，目前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基本完整，评价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体废弃物的排放、火灾事故的发生、噪声；不可接受风险为潜在火灾、触电、意外伤害等。

环境因素/危险源识别评价符合要求。

公司制定了运行控制文件包括：《消防安全控制程序》、《相关方施加影响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交通安全控制程序》、《节能降耗管理制度》、《废弃物管理制度》、《应急预案》等等。

——结合现场审核发现生产部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如下：

1、固废管控

组织固废主要包括穿线、编织、裁切、包装等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废包材、不合格品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2、废水管控

生产中无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

3、噪声和废气管控



负责人介绍，公司产品生产工序较为简单，主要是编织过程，基本不涉及废气产生，现场查看车间生产工序基本无废气产生。有少量粉尘，但产量很少。

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转过程中发出的噪声，车间采取将产生噪声的设备布置于封闭厂房内、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控制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委托山东众合通泰科创有限公司出具了噪声、粉尘的检测报告，检测项目：噪声、无组织颗粒物、有组织颗粒物。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委托山东众合通泰科创有限公司出具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详见附件。其中危害因素检测时有一个岗位（挡车工）噪声超标，与公司负责人交流，公司会通过加强个人防护、优化设备减震降噪措施进行改进。

公司未提供关键岗位人员职业因素健康体检报告，已在 9.1.1 条款开具了不符合报告。

4、能源资源管控

组织车间各位置注意节水、节电等，人走关闭开关，现场查看时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5、潜在火灾管控

各办公场所和生产场所均按要求配有灭火器，现场检查发现，消防设施均处于有效状态，且都有相应的点检记录。基本符合要求。

6、特种设备

现场查看有 5 吨天车两台，其中一台已停用，有停用标识；叉车 1 辆。与总经理交流，公司叉车和天车为租赁，提供租赁协议（见附件），该天车和叉车有租赁方维保并定期检验，提供了租赁方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泰安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验报告。见附件。

7、经交流，由于危废产生很少，现场未设置危废间，当地监管部门也为要求企业设置，建议设置，已交流。

8、厂区设有变压器一个，有防触电安全标识。

现场检查发现，消防设施均处于有效状态，且都有相应的点检记录，符合要求。

查看，公司制订的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及管理方案，对不可接受风险源进行管控。

公司对火灾应急设施、安防设施运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维护。

办公、生产现场张贴有“请勿吸烟”标识；

现场查看：生产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现场电线有穿管保护，固定布局、现场有禁止吸烟提醒。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等一般固废有处理，能提供固废管理运行检查记录。在生产现场有禁止吸烟标识；办公现场卫生间有防滑、防跌警告标识；有灭火器材放置区；做有标识。

与公司总经理曹丙强交流，山东共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未单独做环评，使用的是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环评手续。负责人解释如下：

山东共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存在交叉持股，两



家公司在新泰市果都镇工业园 4 号共用一处生产经营场地，且在生产过程、环保设施配备等方面基本一致。公司鉴于实际情况，因山东共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地块内共用环保设施的关联企业”，且满足共用环评的法定条件，所以目前与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使用一套环评手续。企业提供了《共用环评的说明》。查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环评资料：

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建设年产 996 万平米玻璃纤维方格布项目，该公司于 2020 年 5 月提交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通过了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的审批(泰新环境报告表[2020]135 号)，该公司于 2020 年 8 月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查见有通过验收的验收报告。与公司总经理交流，公司未单独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所使用《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为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

提供新泰市多多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和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70982MA3RF37X1L001W，有效期：2020 年 11 月 0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4 日。详见附件。

法律法规识别：建立实施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获取、识别控制程序》。

提供了环境对法律法规的识别更新和应用进行规定。综合部为主控部门。

部门人员介绍：主要通过网络、报纸杂志电视等新闻媒体、购买、上级下发等多种形式收集本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

提供了“法律法规清单”，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消防条例》、《山东省节约用水条例》、《山东省清洁生产促进条例》、《泰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

综合部根据需要随时网上获取、识别更新，并通过培训、宣传、会议等形式传达给员工和相关方，各部门如有需要随时到综合部查阅。基本符合要求。

公司编制《过程和服务的绩效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规定了管理体系相关信息的收集、汇总、分析、处理、传递的要求。

综合部通过月度/季度巡查考核对各部门进行监控。

查《年度目标指标分解及汇总》，对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3 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查见 2025.01.04 日和 2025 年 4 月 1 日统计考核目标均已全部完成，编制：综合部，审批：曹丙强。

提供“环境安全运行检查记录”，每月对各部门进行环境安全事项例行检查，检查项目包括固废分类及排放、消防安全、现场卫生、电器线路、空调使用、其他等。

抽查 2024 年 12 月份、2025 年 1-2 月份检查记录，检查结果正常，检查人：刘玲玲。

提供“QES 体系运行检查表”，每季度对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记录、文档管理是否



完整、齐全；员工是否认真遵守公司管理制度，按要求执行作业；碳粉盒、墨盒、废旧电池、灯管分类回收保管；生活垃圾已进行分类；电线和插座应得到良好的维护，插座无松动、绝缘无磨损；禁止挪用消防器材等等。

抽查 2024.10.12 日和 2025.01.04 日检查结果，符合要求，检查人：刘玲玲。

提供“环境及职业健康交流记录表”，交流内容：1.实施 ISO14001&OHSAS 的意义 2.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宣传 3.实施 ISO14001&OHSAS 对相关方的要求。

查见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各部门负责人对环境、安全相关问题进行了交流。

提供“灭火器点检记录”，对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4 月份灭火器进行点检，点检内容：是否被杂物阻挡压力表指针是否在绿色区域内；筒体外观、阀门有无锈蚀现象；喷粉管有无明显堵塞、断裂现象；安全阀部位是否完好等。点检结果均符合要求。点检人：刘玲玲。

现场与企业综合部负责人刘玲玲交流了解到，日常工作关注员工身体状况，当员工身体不适请假时，及时跟踪了解其健康状况。有职业病前兆后，及时安排员工休息、调岗或改善工作环境，此外刘玲玲表示今后将逐步建立、健全员工健康档案资料。

公司的过程和体系的监视和测量主要是通过内审、管理评审、目标考核以及日常工作监督、产品检验、顾客满意度测量等方式完成。

综合部通过定期抽查各部门、车间对体系文件的执行情况、法律法规的遵循情况、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等，通过内审、协助领导进行管理评审，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有效性进行监视。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委托山东众合通泰科创有限公司出具了噪声、粉尘的检测报告，检测项目：噪声、无组织颗粒物、有组织颗粒物。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委托山东众合通泰科创有限公司出具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详见附件。其中危害因素检测时有一个岗位（挡车工）噪声超标，与公司负责人交流，公司会通过加强个人防护、优化设备减震降噪措施进行改进。

公司未提供关键岗位人员职业因素健康体检报告，开具了不符合报告。

企业关于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的监测尚需加强。

编制了《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应急预案》等。

公司识别的紧急情况有：火灾事故、触电事故、机械伤害事故等，提供了相应的应急预案。

应急设施配置：办公场所和生产场所配备了消防器材灭火器如灭火器等，数量足够，在有效期内。

查 2024.12.12 日进行了“火灾事故应急演练”，提供了相关记录文件，包括火灾事故演习记录等。组织部门：综合部，总指挥：曹丙强。演练地点：办公区域，参加部门：综合部、生产部、销售部、质量部。

记录了演练过程，演练后对演练效果进行了评审：人员基本到位、现场物资充分、协调基本顺利、基本合理，能完成任务、达到预期目标。

查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进行了触电事故应急演练，地点：公司生产车间，组织部门：综合部，参加人员：所有人员。达到了预期演练的目的。

查 2024.12.14 日公司进行了机械伤害事故应急演练，地点：生产现场，组织部门：综合部，参加人员：生产部全体人员。演练后对应急预案也进行了评价，能够按照预案执行，能够满足要求。

审核时查见办公场所和生产场所配备了有效期内的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自体系运行以来尚未发生紧急情况。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已经在 2025 年 03 月 18 日-19 日策划和实施了完整的内审。内审员经过了标准 培训和总经理任命。

对内审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目的、范围、依据和方法，并得到了有效实施。内审记录 清晰完整，并表明内审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和能够保持独立性，提出了 1 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判标准确，对不符合项责任部门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符合标 准要求。

经询问，内审员对体系标准知识不够熟悉，内审流于形式，内审员能力和审核深度有待提升。已在 7.2 条款开具了不符合报告。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2025年04月02日进行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 1 项改进建议，经验证符合要求。

经查阅记录和询问面谈，管理评审模式化和形式化，对企业的管理决策和利用信息、实际运行情况、推动体系运行深化没有起到很好的应有作用。但对管理体系的评价较为客观，提出的改进对促进体系的运行有帮助，管理评审尚需加强规范化。

3.4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对于偶尔发生轻微的、一般的不合格，由当事人或责任人当时就进行了纠正、整改。未发现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潜在的严重不合格情况。不符合输出的控制符合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

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人力资源：总人数 15 人，管理人员 5 人其余为一线员工、技术员、业务员，满足要求



特种设备：5吨天车两台，其中一台已停用，有停用标识；叉车1辆。与总经理交流，公司叉车和天车为租赁，详见生产部E08.1条款。提供了有效期内的检验报告。

环保设备：集尘罩+布袋除尘器、灭火器、排风扇和垃圾桶等。

检验设备有：主要包括电子台秤、钢制卷尺、电子天平等，基本符合要求。

公司厂房和办公区为山东美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免费提供，无偿使用，公司提供了《无偿使用协议》，协议双方盖章生效。厂区面积约为12000平米，其中厂区包含有一个生产厂房，面积约为2000平米左右，一间仓库（含成品库和原料库）面积约为1000平方米，办公区有办公室6间，办公面积约为300平米。供电网接线，供水管线，齐全，台式机多台，手提电脑多台，扫描复印打字机多台，办公桌椅，沙发等，满足产品生产、销售、办公需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在管理手册中规定了部门负责人的职责权限，编制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并在《岗位任职要求》中规定了具体岗位的学历、能力、工作经历、经验、素质等方面的要求。包括了每个岗位的具体要求。从教育、培训、经历、能力进行要求，并对职能部门负责人、各重要岗位人员进行任职能力评价，目前各职能部门及重要岗位人员任职能力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内部沟通：以文件表格传递、会议、面谈、电话、每天早晨上班后碰头会方式沟通，沟通顺畅，工作任务等下达执行顺利，沟通有效。

外部沟通：对供应商、客户以电话、传真、邮件、面谈形式沟通，企业体系运营几个月以来，客户稳定，供方稳定沟通有效。其他如政府部门以其要求的方式沟通。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由综合部组织编写，总经理批准发布实施，综合部打印传阅，公司文件柜存放，每个人均可查阅。外来文件电子版本在办公室电脑里，每个人均可查阅，产品技术标准打印一套，放于文件柜内该公司人员均可查阅，外来人员查阅需经过办公室经理批准。综合部根据质量、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设计了空白表格，按照需求发放，由使用人员填写记录并保存，综合部不定期检查记录的同步性、真实性和填写完整、保存状况。抽查：法律法规清单、培训记录、管理评审报告、受控文件清单、年度内审计划等，其成文信息标识清晰，填写规范、齐全、清晰，记录在文件柜中分类编目保存，能防潮、防虫蛀、防丢失、防水、防火，记录的贮存和保护符合要求，检索方便。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E：无碱玻璃纤维方格布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无碱玻璃纤维方格布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山东共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 推荐认证注册
-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窦文杰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